

证券代码：836411

证券简称：川铁电气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川铁电气（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1、川铁电气(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知识产权为天津市东方海鑫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向公司担保借款 1000 万元提供质押反担保，担保金额 1000 万元；

2、公司以知识产权为天津市东方海鑫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担保借款 500 万元提供质押反担保，担保金额 500 万元。

(二)是否构成关联担保

不构成关联担保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川铁电气（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同意票数 6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放弃票数为 0 票审议上述事项。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天津市东方海鑫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住所：天津市东丽区津塘公路 33 号

法定代表人：张玉杰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主营业务：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经批准的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经批准的非融资性担保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成立日期：2011 年 11 月 09 日

注册地址：天津市东丽区津塘公路 33 号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川铁电气（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借款人：川铁电气（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质押担保（公司以拥有的 1 项发明专利与 9 项实用新型专利向天津市东方海鑫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担保金额：500 万元

担保期限：一年

2、保证人：川铁电气（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借款人：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质押担保（公司以拥有的 1 项发明专利与 9 项实用

新型专利向天津市东方海鑫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担保金额：500 万元

担保期限：一年

3、保证人：川铁电气（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借款人：川铁电气（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质押担保（公司以拥有的 1 项发明专利与 9 项实用

新型专利向天津市东方海鑫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担保金额：500 万元

担保期限：一年

四、董事会意见

(一)公司提供担保的原因

鉴于前述被担保人向公司及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被担保人有良好的信誉，经营情况良好、有能力到期偿还债务，公司董事会在考虑该担保风险可控的基础上同意上述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前述被担保人经营情况良好、具有良好的信誉，具备偿还债务能力，该担保事项不会为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担保风险可控。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15,000,000.00	7.95%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	-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	-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	-	-

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	--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7.95%。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00 元，因担保被判决败诉可能承担的损失金额为 0.00 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川铁电气(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13日